

檔案號碼： iT 150/137/1  
電話： 2829 5216  
傳真： 2511 8942

香港中區昃臣道八號  
立法會大樓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秘書  
馬海櫻女士

(傳真： 2869 6794)

馬女士：

### 有關向流動電話服務營辦商 提供實時交通資訊

就單仲偕議員於本年五月三日在財務委員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會議上有關向流動電話服務營辦商提供實時交通資訊的提問，我們的回應如下。

我們的目標是透過不同渠道，把交通資訊適時、有效而廣泛地向道路使用者發布，使他們可以更適當地安排行程和選擇交通模式，以減少延誤及減低交通擠塞。至於我們會否就有關資訊向作為發布渠道的私人機構收取費用，則視乎多項因素，包括我們向有關機構提供資訊會否牽涉額外成本，以及有關機構會否把交通資訊重新包裝作商業用途或就有關資訊向市民收取費用，從而得到額外收入等。

為了盡快與流動電話服務營辦商就收費建議達成共識，我們現正與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商討一個政府及營辦商均可接受的收費方案。由於業界普遍使用的運作及收費模式比較複雜，所以我們需要較長時間作詳細考慮。我們將於短期內與業界進一步探討有關的細節安排，若業界有任何意見，歡迎向我們反映。

運輸署署長

(曾景文代行)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

副本送：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經辦人：戴家珮女士)